

2024年度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是负责组织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筹集、支付、管理、运营业务，组织实施社会保险的基础性、技术性、事务性和服务性工作。二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制定的各项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社会保险宣传具体计划。三是直接经办市直、中央和省驻河源行业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审核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办理社会保险关系的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负责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相关证件的认定、登记、核发和审核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待遇。四是承担全市养老、工伤、失业保险数据信息的采集、统计分析及其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市直、中央和省驻河源市行业单位各项社会保险缴费记录、档案和个人账户的信息资料。五是汇总编制全市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基金的年度、季度、月度财务报告；指导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执行社会保险基金财务会计制度和社会保险基金稽核工作。六是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拟定社会保险基金统筹与调剂的具体办法；指导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管理、存储、划拨社会保险基金和补充保险的办理工作。七是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的社会保险社会化管理和离退休人员的社会化服务工作。八是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统一管理下，开展和组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涉外技术合作、技术交流和专业培训。九是承办市人民政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局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科室共8个，分别是：办公室、计划财务科、保险关系科、待遇核发科、稽查科、城乡社会养老保险科、信息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科(职业年金管理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0.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2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0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0.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50.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50.51	总计	60	1,150.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50. 24	1, 150. 12	0. 00	0. 00	0. 00	0. 00	0. 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26	6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26	6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26	6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027. 69	1, 027. 57	0. 00	0. 00	0. 00	0. 00	0. 1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61. 87	961. 75	0. 00	0. 00	0. 00	0. 00	0. 12
2080101	行政运行	925. 81	925. 69	0. 00	0. 00	0. 00	0. 00	0. 1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6. 07	36. 0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 82	65.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 82	65.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4. 02	4.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 02	4.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 02	4.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 26	58.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 26	58.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 26	58.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50. 51	1, 110. 43	40. 09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26	6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26	6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26	6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027. 96	991. 90	36. 07	0. 00	0. 00	0. 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62. 15	926. 08	36. 07	0. 00	0. 00	0. 00
2080101	行政运行	926. 08	926. 0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6. 07	0. 00	36. 07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 82	65.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 82	65.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4. 02	0. 00	4. 02	0. 00	0. 00	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 02	0. 00	4. 02	0. 00	0. 00	0. 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 02	0. 00	4. 02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 26	58. 26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 26	58. 26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 26	58. 26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0.26	60.2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27.57	1,027.5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2	4.0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26	58.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0.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0.12	1,150.1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50.12	总计	64	1,150.12	1,150.1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50.12	1,110.03	40.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26	60.2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26	60.2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26	60.2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7.57	991.50	36.0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61.75	925.69	36.07
2080101	行政运行	925.69	925.69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6.07	0.00	36.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2	65.8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82	65.8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2	0.00	4.0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2	0.00	4.0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2	0.00	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6	58.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6	58.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6	58.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3
30101	基本工资	162.64	30201	办公费	0.58
30102	津贴补贴	338.9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39.3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61	30207	邮电费	3.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6	30211	差旅费	1.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4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2	30215	会议费	0.72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46
30302	退休费	65.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3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54.02		公用经费合计	56.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50	0.00	3.00	0.00	3.00	4.50	2.82	0.00	2.43	0.00	2.43	0.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150.5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50.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0.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4.37万元，下降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运转类项目资金收入减少，二是省级专项资金收入减少，三是公用经费收入减少，四是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2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收到乡村振兴助镇帮镇扶村工作队成员和驻村第一书记经费4.32万元，该项资金归属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4年度将该项资金归属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5万元，下降55.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收到代扣代缴个税奖励金较2023年度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150.5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50.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10.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98万元，增长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因财政资金困难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40.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0.23万元，下降76.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运转类项目支出减少，二是省级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50.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0.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4.37万元，下降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运转类项目资金收入减少，二是省级专项资金收入减少，三是公用经费收入减少，四是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2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收到乡村振兴助镇帮镇扶村工作队成员和驻村第一书记经费4.32万元，该项资金归属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4年度将该项资金归属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50.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0.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6.76万元，下降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6.68万元，二是因财政资金困难公用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38万元，三是运转类项目资金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5万元的37.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6万元，下降1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7万元，下降18.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7万元，下降1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18.6%。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支出比上年度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占86.1%；公务接待费支出0.39万元，占13.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应急保障、赴县区开展稽核检查、调研等社保业务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督导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24年，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6次，接待人数共99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考察调研和业务指导、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6.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11万元，下降3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我局厉行节约，严控各项支出；二是因财政资金困难，2024年发生的部分费用年底前尚未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精心组织工作人员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40.0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6项项目绩效自评。

1. 参保人个人权益记录及社保关系转移邮寄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99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0%。该项目自评分数为89.33分，自评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及时、完整、准确记录参加社会保险的个人缴费和用人单位缴费以及享受社会保险待遇个人权益，及时做好参保人转移接续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份绩效目标的设置与资金预算批复额度不够匹配，预算编制水平和精确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门批复预算额度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2. 待遇认证及稽核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1.69万元，完成预算的58.45%。该项目自评分数为82.57分，自评结果为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做好离退休人员待遇认证工作，确保离退休人员的待遇正常发放，对各项社保业务实行事前、事中及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实现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常态化、专项监督检查长效化，切实维护社保基金的安全完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份绩效目标的设置与资金预算批复额度不够匹配，预算编制水平和精确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门批复预算额度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3. 档案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4.38万元，完成预算的29.20%。该项目自评分数为98.65分，自评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做好参保人员档案管理工作，规范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和档案立卷归档工作，保障参保人权益和基金安全；进一步完善档案库房及档案室设备设施，如及时更换门锁、加装窗

纱、利用空调等设备控制室内湿度，切实做好档案库房及档案室日常防潮、防护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份绩效目标的设置与资金预算批复额度不够匹配，预算编制水平和精确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门批复预算额度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4. 社会保险手册工本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自评分数为80.88分，自评结果为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高效宣传普及社会保险最新政策，让参保人知悉社会保险业务经办流程，及时、完整、准确记录参加社会保险的个人缴费和用人单位缴费信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份绩效目标的设置与资金预算批复额度不够匹配，预算编制水平和精确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门批复预算额度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5. 票证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1.24万元，完成预算的4.33%。该项目自评分数为77.90分，自评结果为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及时、有效记录参保人的真实参保情况，维护参保人的权益，进行社保各项业务的核对，确保社保基金的安全完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份绩效目标的设置与资金预算批复额度不够匹配，预算编制水平和精确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门批复预算额度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

性。

6. 社保信息化建设及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5.76万元，完成预算的78.80%。该项目自评分数为96.11分，自评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为我局信息化建设提供基础保障，确保社保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营，提高信息数据传送效率及准确性，更高效地服务参保群众和参保单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份绩效目标的设置与资金预算批复额度不够匹配，预算编制水平和精确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门批复预算额度和工作实际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